



稅務局
印花稅署

香港九龍啟德協調道 5 號稅務中心 1 樓
電話號碼：2594 3201 網址：www.ird.gov.hk
傳真號碼：2519 6740 電郵：taxsdo@ird.gov.hk

印花稅署專用

申請註銷載有誤差的印花證明書 – 股票轉讓文書
[根據《印花稅條例》(第117章)第18J(1)(c)條提出]

我 / 我們現要求印花稅署署長 –

1. 註銷下述載有誤差的印花證明書：

文書編號： _____ 印花證明書編號： _____

誤差：
 1.1 文書性質
 1.2 文書簽立日期
 1.3 股份代號/
公司註冊號碼*
 1.4 股份名稱/公司名稱*
 1.5 股份數目
 1.6 代價款額
 1.7 轉讓人姓名
 1.8 受讓人姓名
 1.9 副本/對應本的數目
正確數目： _____
 1.10 其他 (請註明)

2. 發出新的印花證明書更正有關誤差如下：

就即將註銷的印花證明書，退回所繳付的印花稅\$ _____ 給下述人士 –
收款人名稱： _____

地址： _____
[註：若有關文書已經由另一份印花證明書或傳統印花，重新加蓋印花，本退稅申請才適用。]

附上下列證明文件：

- (1) 載有誤差的印花證明書副本一份
- (2) 有關誤差的證明文件 (例如原有文書的副本)
- (3) 如屬退稅申請，有關文書已加蓋印花的證明文件
(例如新印花證明書或蓋上傳統印花的文書的副本)

申請人簽署： _____ 日期： _____

申請人姓名： _____

香港身分證 / 商業登記證 / 護照號碼*： _____

身分： 轉讓人 受讓人 法律代表 其他 (請註明) _____

地址： _____

電話號碼： _____ 傳真號碼： _____

請在適當的空格內加上「✓」號

* 請將不適用的刪去